

民主主義中的曲折行程  
——紀念中華民國的第七十二個生日。  
黎東方

在孫中山先生倡導建立民國以前，中國的思想界只有民本觀念，而沒有民主觀念。民本雖不開君主，所謂「天視自我民視，天聽自我民聽」，也還是有賴於一位「作之君、作之師」的天的新任之「元子」，例如商湯或周武，以「弔民伐罪」的襟懷「替天行道」，為民除害。

孫先生不是一個小國之君，沒有湯的五十里或文王的一百里。他而且不是「起自民間」的「真天命」。也從來不曾自稱見過上帝本人，或夢過左手抱日，右手抱月。他作了臨時大總統，而能夠爲了顧全大局飄然遠引，退爲平民，回到平民之中。其後，爲了反對袁世凱帝制與維護民國元年的臨時約法，他也作過在廣州的軍政府七總裁之一，作過「非常大總統」與大元帥，卻也仍然是隨時可以飄然遠引，回到平民中間。

孫先生對什麼是民主，有正確的見解。別人僅僅懂得「民主是主權在民」，甚至以爲「民主是我本人代表人民作主」，而孫先生卻說：「中華民國的主權屬於國民全體」。

在民國元年的元旦以前，中國有過幾千年的君主政治，而不會有過二年或一月或一日的民主政治。

把幾千年的君主政治，突然改爲極大多數人民「聞所未聞」，「見所未見」的民主政治，實在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也許，在客觀事實上是不可可能的事。然而孫先生與追隨他的若干革命先進，排除萬難，一心一德，要把這古老而習慣於君主政治的中國，變成民主政治。

孫先生與若干先進不會失敗；大清帝國確是變成了中華民國；然而，他們也並未成功。孫先生留下給大家一副對聯：「革命尚未成功，同志仍須努力！」

革命不僅在民國十四年孫先生逝世之時，尚未成功；到了今天，民國第七十二年的元旦，也依然尚未成功。原因何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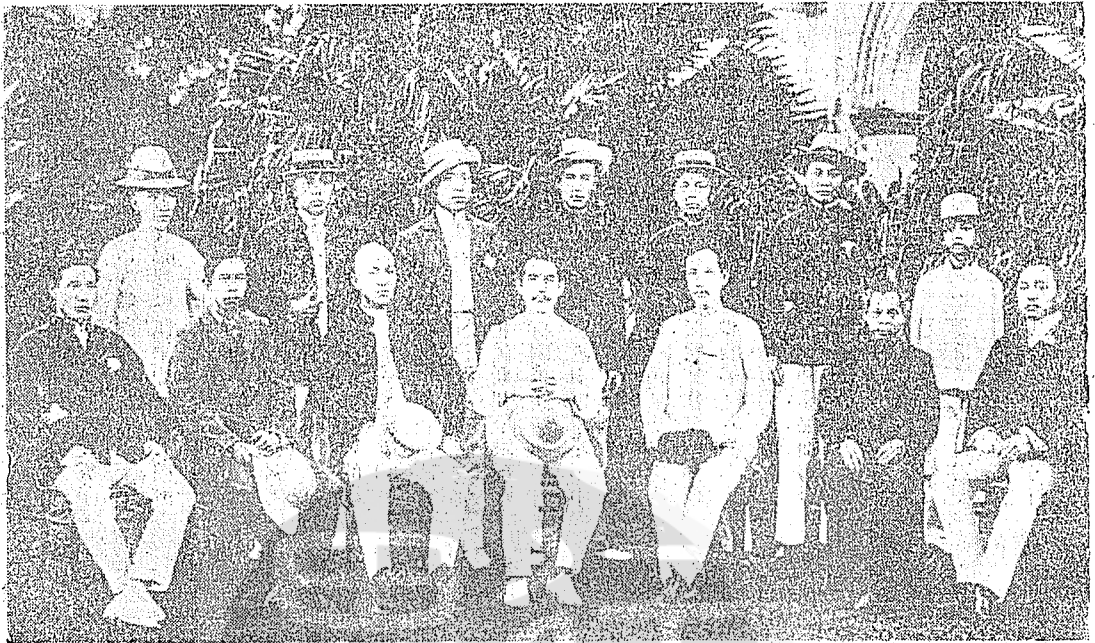
原因當然是同志們努力不夠，也可以說真正獻身於革命而不計個人得失與生死的同志太少。

除了這個原因之外，還有其他的許多原因。在這些其他的原因之中，最重要的是：一般的中國人，包括不識字的農民與一些以政治爲職業，靠政治吃飯的新士大夫，擺脫不了幾千年以來的



孫總統祭明孝陵後與地位合影

民國元年孫中山先生就任臨時大總統致祭明孝陵後與僚屬合影。



孫中山先生在山星加坡成立中國革命同盟會時與南洋同志合影。同盟會誓詞「恢復中華、建立民國、均權地方」三民主義中國主權全屬於國民的神精。

君主政治思想，不瞭解什麼是「民主」，以及怎麼去實現「主權屬於國民全體」。

因為如此，所以袁世凱才能不遵守約法，才能暗殺宋教仁，摧殘國會，竊國稱帝。因為如此，段祺瑞、吳佩孚、張作霖、張宗昌、劉文輝等人，才能在袁世凱死後把持北京的政府，割據各地的省政府。他們的政權出自槍桿，而非完全倚靠槍桿。支持他們的，不僅是他們所雇用的農村失業子弟與都市的無業游民；而且還有難以數計的新士大夫，亦即離開了搞政治便沒有飯吃的官僚政客。這些官僚政客在血液中沒有民主細胞，雖然在言談上能開口民主，閉口民主。他們把大軍閥捧成皇帝，把小軍閥捧成變相的總督巡撫，而從中取利。

最令孫先生失望，也最令作爲孫先生信徒的若干革命青年痛心疾首的一件事，是：孫先生與革命先進爲了護法，爲了恢復第一屆國會，曾經付出極大的心力與犧牲，而這第一屆國會的議員肯去廣州參加非

常國會的並不多，而其後去了北平（當時的「北京」）卻多得很。他們去了北平，在民國十二年以賄選的方式選出一個不知臨時約法爲何物的典型軍閥，曹錕，作爲「中華民國大總統」。

這些敗類議員令孫先生失望，令革命同志痛心，也使得中國一般知識份子否定了議會式的民主政治，甚至否定了任何形式的民主政治。

於是儘管民國八年以來的五四運動高舉民主與科學的大旗，而若干熱心愛國的份子卻頗想於民主以外，至少是於議會式的民主以外，尋找另一條路。

孫先生本人自始至終倡導民主，不因敗類議員之變節而更改他的三民主義。他是一個百折不回的人，然而他同時也是一位好學深思，忠於革命，勇於負責，不斷的把新經驗與新形勢納入他的方略之人，於是，他寫出「建國大綱」，準備領導大家腳踏實地，從調查戶口、興辦學校、開路造林等方面着手，一縣一縣的做，一省一省的做，把全國性的民主建立在一縣一省的地方自治的基礎之上。他之所謂自治，並非選了縣議員與縣長，或選了省議員與省長就算；而是以自治的方式辦理本縣本省的各项應辦之事，包括調查戶口、興辦學校、開路造林等等。

在孫先生當時的信徒之中，真能誠心誠意想遵照建國大綱，先把一個省的建設辦好的，湖南的趙恆惕是其中的一個。趙恆惕曾經是同盟會的會員，譚延闓的好友與忠實幹部。他把湖南辦到了軍費減少，人民負擔減輕，有民選的議會與議會所制定的合於三民主義原則的省憲。然而別有

用心的「嚮導」周刊與企圖篡位的唐生智，卻把趙恆惕描成一個軍閥，以趙恆惕為第一個北伐對象。事實上，北伐開始之時，唐生智已經完成了對趙恆惕倒戈行動，趙恆惕離開長沙，去了上海，卻有忿忿不平的葉開鑫把吳佩孚的兵引進湖南，這才擴大了北伐的戰火。北伐成功得很迅速。

一方面這是由於國民革命軍總司令的善於用兵，全體將士勇於作戰，另一方面也是由於全國民衆對軍閥十分厭倦，對中國國民黨的廢除不平等條約的主張絕對贊成。此外，黨在全國各地的學校、工廠、農林的區分部組織，也確是發揮了決定性的作用。有人說，北伐的成功也是一種武力統一，是段祺瑞、吳佩孚等人所想做而未能做到的事。說這種話的人，忽略了北伐期間全國民衆對國民革命的熱烈支援，對「打倒軍閥」與「打倒帝國主義」兩大口號的熱烈響應；也忽略了中國國民黨在當時是全國唯一的根深蒂固，枝芽遍及於全國各機構的祕密革命組織。由於史料之尚未完全公開，我們在今日難以說明北伐是一件偶然發生的事，還是早已預先規劃的事。我個人所聽到的，是：唐生智在湖南逼走趙恆惕，葉開鑫引進來吳佩孚的兵，李宗仁爲了幫助李品仙救唐生智而親自到廣州向國民政府的各位領導人游說，游說了相當時候，國民政府才決議「提前」北伐。

事實上，這「提前」二字是否恰當，也需要等待將來史料完全公開之時，才有答案。爲了實現三民主義於全國，是否除了「北伐」，還有其他途徑？孫先生所留下來的「建國大綱」，在

民國十五年之時，是否已經能實施？這些，也是惟有未來的歷史家才能解答的問題。從學術觀點而論，這北伐不是應該不應該的問題，而是如何發生，如何開始的問題。

發生的經過如何？開始的經過如何？我們在今天只能存而不論。事實是，北伐不僅發生了，開始了，而且僅僅費了兩年六個月便完成了。我們的支離破碎，被各方軍閥所割據的中華民國，出乎大家意外，於民國十七年的年底重歸統一，統一於三民主義的青天白日滿地紅國旗之下。嗚呼望治的全國民衆歡欣鼓舞，以爲中國從此便進入了民有、民治、民享的康莊大道。

正如在辛亥年一樣，他們又失望了一次。緊跟着民國十七年的統一而來的，是一連串的對李對馮、對閻馮的幾次戰事，李、馮、閻等人不承認自己所作所爲是叛變；卻也並不否認自己曾經反對國民政府在軍制、財務與地方行政三方面所企圖實施的進一步的統一。這些人今日都已去世，然而那幾次國內的大戰卻留下不能磨滅的傷痕。它們損傷了中國的元氣，間接幫助了中共在江西與幾個「邊區」的武力擴展，引起了九一八事變與其後的八年抗戰，延遲了中國民主政治的實現。

民國三十四年八月，對日抗戰勝利，全國民衆第三度歡欣鼓舞，以爲中國從此沒有內憂外患，終於可以一步一步的從事建設，進入民有民治民享的康莊大道。然而，他們又失望一次。國民政府及其領導人物，在抗戰以前的六年頭與抗戰期間的八年頭，做了不少的事，未必件件能滿人意，然而它把對日抗戰的工作於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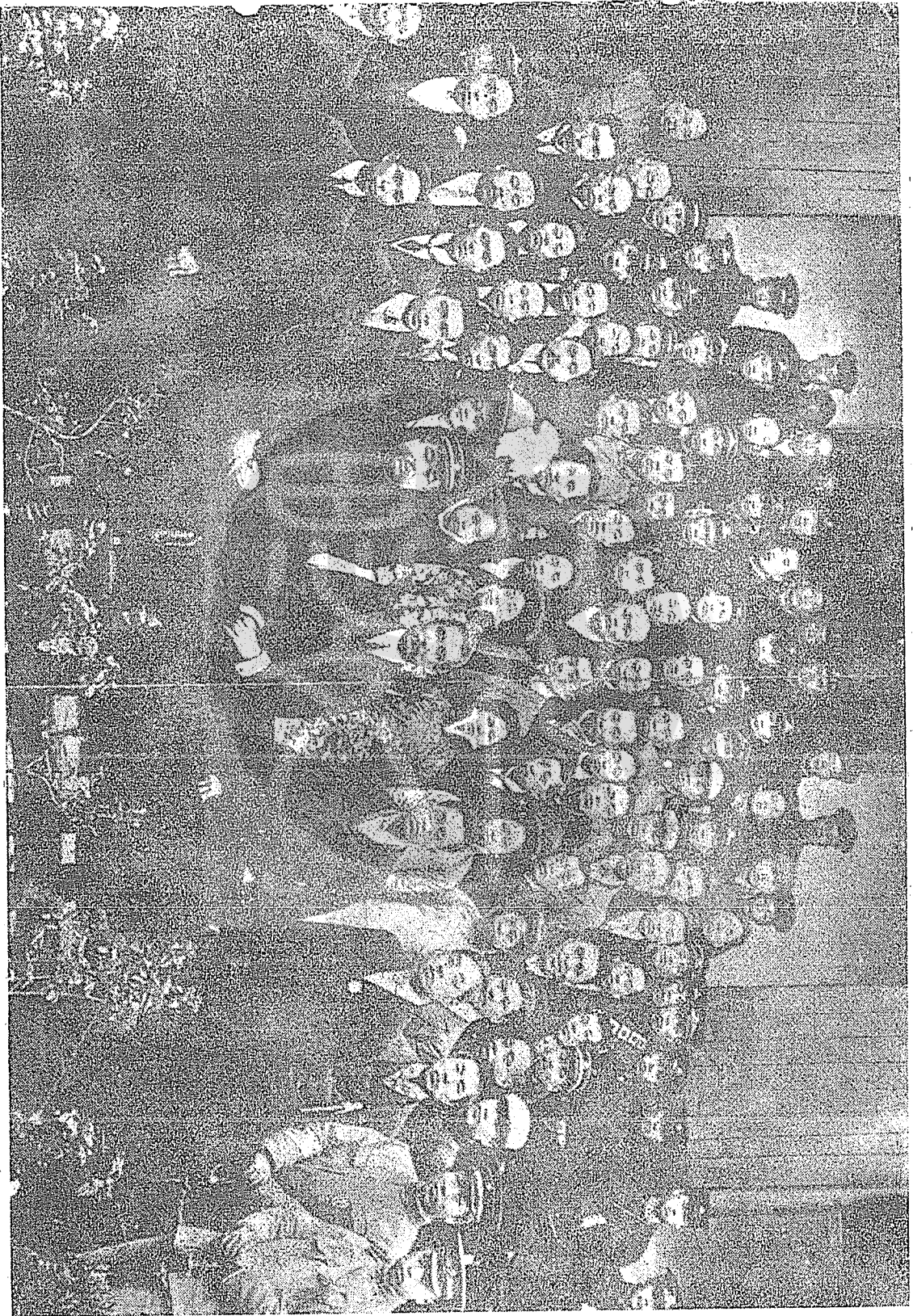
分艱難之中，做到勝利，卻是無可抹殺的。國民政府於抗戰結束之時，立即昭示中外，決心結束訓政，實行憲政。倘若毛澤東及其所統率的中國共產黨與所謂人民解放軍肯以人民的幸福爲重，接受國民政府的號召，共襄制憲行憲的盛舉，民主政治在民國三十五年便可以開始。而民國三十五年以來億萬同胞所喪失的生命，所遭受的磨折，都完全可以避免。

結果是，僅有臺灣金馬幾個島嶼被保存爲自由民主的乾淨土，而大陸二十九個省區難以數計的同胞被壓在毛澤東的暴政之下，求生不得，求死不能！毛澤東惡貫滿盈而死，與四人幫之隨即因四五運動而垮台，給了苦難中的億萬同胞以暫時的喘息。這偉大的「四五運動」，與辛亥年的雙十及民國八年的五四，先後輝映。

不幸的是，中共的某些人物只懂得作「弄潮兒」，卻放棄了自身所幸逢的撥亂反正的機會。他們藉着人民的四五運動的衝力而打倒了四人幫，卻在開放了民主牆不久以後又封閉了民主牆。他們修正了人民公社制度的幾個細節，也聲稱要進行政治以外的四個現代化，卻擲不下馬列毛三個包袱。他們應該知道撤開政治制度的現代化，任何其他的現代化都無從談起。什麼是政治制度的現代化？簡單的定義是：民主。

民主的反面，是專政，任何形式的專政。中國要到什麼時候才能够有民主政治的實現呢？倘若我們大家都不管國家的事，那麼這民主

(下接十四頁)



民國元年孫中山先生就任臨時大總統後為願全大局讓位於袁世凱，飄然遠引，圖為應黎元洪之請前往湖北在都督府留影。

。蕭鎮龍、劍士章、生曉李、民漢胡、生先山中、洪元黎、衛精注、科孫：起二左掛前

(上接十二頁)

政治的實現便遙遙無期，誰也不能預言它，究竟在什麼時候可以自己到來，從天上掉下來，或是由一個皇帝賜下來。倘若我們每人都肯出一份力，這民主政治將要很快便能夠實現，快得出乎許多人的預料之外。我們一方面出力，一方面也要「用心」。我們必須研究民主究竟有那幾種，中國所需要的民主是那一種。一般人提到民主，只能聯想到美國，以為美國式的民主是民主的極則。他們不知道，英國式的民主在行政與立法兩權的靈活關係上比美國式的好；法國式的民主也比美國式的更能使人才易於出頭。

當然，英國式與法國式的民主，也各有其缺點。它們之不可以全部搬到中國來運用，正如美國式民主之不可以全部搬到中國來運用。

孫先生早就指出英美法三國民主制度的若干缺點，而提供了改正的辦法，包括用人民的罷免權與複決權辦到權能分開，以五權分立代替三權分立，提高候選人的資格等等。

我們所需要的，是一種適應中國需要的中國式的民主，既非英、美、法方式的有錢人的局部民主，也不是少數人或獨夫所把持的蘇聯式的假民主。

中國式的民主有四個字可以形容：「選賢與能」。所選出的人必須是賢而且能的人。不賢的與無能的，不應該作候選人。

幾千年來的中國政治，是君主政治，然而並非一貫的君主專制。專制只是寥寥可數的例外；周厲王、秦始皇、明太祖、清世宗。何以其他的

多數君主能免於專制呢？這是因為有御史制度作為調劑，又有科舉作為選拔人才的方法。御史並非個個皆是好人，卻也有過不少敢於對皇帝犯顏直諫，置生死於度外的人。科舉在明朝以後退化為八股，不能藉以選出有真才實學的人。然而八股也未嘗不是考驗一個人的「思路」的方法。能把八股文寫得「順理成章」的人，總好過那些識字不多而以保薦、保薦為業的若干民主敗類。事實上，明清兩朝的政府並非把高官大權立刻授予給剛剛考中了秀才舉人進士的書生；這些書生於考中以後，要經過一番行政實務上的訓練，才有官做。

中國已經是民國，當然不能以恢復御史制度與科舉制度來代替民主。我們要以五權憲法來保存優良的御史傳統與八股以前的科舉傳統，同時也要徹底實施人民的選舉、罷免、創制、複決四權；用均權的原則來平衡中央與地方的權力。

孫先生一生好學而謙虛，他時時在求新，常常要求別人對他的學說與方略加以補充，加以改進。孫先生倘若今日猶在人間，必已吸收了民國十四年三月十二日以後，直至今日民國七十二年元旦，全世界各國的種種新設施、新觀念，而加以選擇，取其所長，捨其所短。例如，關於失業保險、疾病保險、老人福利等等，他一定要我們辦理，並且要我們辦理得比北歐各國徹底。

走向民主的路，在本質上就是曲曲折折的。美國的民主源自英國。創建美國的人，制定美國憲法的人，是來自英國或祖先來自英國。他們與他們的祖先，早就在英國習慣於「自治」與相當程度的民主。

英國在十三世紀的時候，也就是中國的南宋與元朝初年，有了所謂一二一五年的「大憲章」(Magna Carta) 與一二九五年的「模範議會」(the Model Parliament)。後來，在十七世紀又有過一六二八年對查理士第一的革命及一六八九年不流血的光榮革命。有了這兩次革命的成果，英國才免於十八世紀法國大革命「恐怖統治」的波及，而最後又在十九世紀及二十世紀初年實施了好幾次的選舉法的改革。

法國呢？一革再革，鬧個不停，鬧到二次大戰以後戴高樂上台，才以相當好的民主制度安定下來。

歐洲與南美洲的許多國家，都各有其爭取民主的奮鬥史。

每一個國家的人民都各有其性格。性格包括長處與短處。我們中國人的長處很多，我不想在這篇文章之中詳敘；我們中國人的短處卻也不少。最大的幾個缺點，是自私、自是、不守法、不講理。這四個缺點，都足以妨礙民主政治的推行。自私的人喜歡把持政權，不肯天下為公；自是的人以為別人都錯，只有自己不錯，因此也就不能容忍異己，把大同解釋為「全同」，把統一解釋為「齊一」；不守法的人以為法律「非為我輩而設」，自己競選可以不擇手段，落選了便說對方「違法」；不講理的人，不知「公理」為何事，卻偏有滔滔不絕的「基於本身利益」的歪理可講。我們想實現民主，必須先克制自己的自私與自是，勉力守法講理。這樣，才能同心協力，走上曲曲折折指向民主政治之路。